



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
学前教育专业教育活动类创新教材

学前儿童 音乐教育与活动设计

李璇 李迎冬 周杰 主编



科学出版社

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
学前教育专业教育活动类创新教材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 与活动设计

李璇 李迎冬 周杰 主编

科学出版社

北京

07613.15
30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以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为原则编写,尤其注重实践能力的培养。本书共8章,前3章为理论部分,详细介绍了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内涵、特点、作用、目标及其实施与评价。后5章将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细分为歌唱活动、韵律活动、打击乐活动、音乐欣赏活动及讲课与说课训练。从结构安排上设置了学习要点、知识讲解、案例分析、同步练习等模块,中间穿插相关范例。另外,本书配有相关知识点微课视频及部分活动案例教学视频,便于教师教学与学生自学。

本书适用于高等学校学前教育相关专业教学,也可作为学前儿童家长的阅读材料或其他教育领域从业人员的参考资料。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与活动设计/李璇,李迎冬,周杰主编. —北京:科学出版社,2016

(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学前教育专业教育活动类创新教材)

ISBN 978-7-03-049316-3

I. ①学… II. ①李… ②李… ③周… III. ①学前儿童-音乐教育-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G613.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50637号

责任编辑:王彦 许艳玲 / 责任校对:刘玉靖

责任印制:吕春珉 / 封面设计:东方人华平面设计部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三河市骏杰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6年8月第一版 开本:787×1092 1/16

2016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14 1/2

字数:335 000

定价:34.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骏杰〉)

销售部电话 010-62136230 编辑部电话 010-62130750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4030229; 010-64034315; 13501151303

前言

随着《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的颁布与实施,大力发展学前教育已经成为我国教育事业发展的的一项重要任务。要想满足全社会对学前教育的要求,又好又快的发展学前教育,保障学前儿童的身心健康,关键在于提高学前教育教学的质量,其核心便是打造高质量专业化的幼儿教师队伍。因此,提升学前教育专业师范生的专业素养和实际教学能力成为当务之急。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对幼儿的身心和谐发展起到重要的作用,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其教育质量与教师的专业素养和教学能力息息相关。为了适应我国当前学前教育发展的需要,促进学前儿童音乐教育质量的提高,加强师范生的专业素质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我们立足幼儿园一线音乐教育教学的实际需要,面向学前教育的未来发展,编写了此书。本书的编写依据《幼儿园教师教育课程标准》的具体要求,结合了《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及《3~6岁儿童学习和发展指南》的内涵,吸收借鉴了近几年来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的最新成果,力求体现学前教育教师培养本国化、时代化和专业化的追求。

本书以幼儿教师在实际教育教学中所需要的教育理念和教育教学技能为核心来建构内容体系。全书共8章,第一章至第三章重点阐述了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基本理论和观念,包括音乐与儿童音乐教育的基本观点、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目标及实施途径与方法,以及如何评价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第四章至第八章介绍了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活动的基本内容和形式,包括歌唱活动、韵律活动、打击乐活动和音乐欣赏活动(由于音乐游戏在实际教学活动中与以上4种基本形式自然融合,因此不再另辟章节赘述)及讲课与说课训练,这五章内容理论与活动案例密切结合,便于学生学习、领会和操作练习。本书重点让学生掌握的技能主要有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活动的设计、组织、协调能力等,采用的是“做中学”“知行合一”的教学理念,目的是全面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和教育实践能力,为培养学前教育专业应用型人才奠定基础。

本书贯彻了《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的精神,吸纳了近年来国内外学前教育研究的新成果、新理念、新动向,提供了学前儿童音乐教学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可操作性较强,既适用于高等院校学前教育专业的教学,也可作为中等幼儿师范或幼儿教师在职培训及幼教工作者的学习参考资料。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借鉴和引用了国内外许多专家、同行的研究成果,书中的优秀案例来自全国各地优秀幼儿园教师的教育实践,本书的编写也得到了学校领导及科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写时间紧迫,编者水平有限,虽经多次修改整理,仍可能会存在漏洞和不足,敬请读者朋友批评指正,不吝赐教,期待进一步修订和完善。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概述	1
第一节 音乐与音乐教育	1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特点	6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作用	8
第二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目标	15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目标概述	15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目标的内容	24
第三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实施和评价	33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途径	33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方法	40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活动方案的撰写	44
第四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活动的评价	47
第四章 学前儿童歌唱活动	60
第一节 学前儿童歌唱能力的发展	60
第二节 学前儿童歌唱活动的教育内容	64
第三节 学前儿童歌唱材料的选择	72
第四节 学前儿童歌唱活动的设计与指导	76
第五章 学前儿童韵律活动	102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韵律活动能力的发展特点	102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韵律活动的教育内容	104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韵律活动材料的选择	108
第四节 学前儿童韵律活动的设计与指导	111
第六章 学前儿童打击乐活动	139
第一节 学前儿童打击乐演奏能力的发展	139
第二节 学前儿童打击乐器演奏活动的教育内容	142
第三节 学前儿童打击乐器演奏材料的选择	145
第四节 打击乐器演奏整体教学法的理论与实践	149
第五节 学前儿童打击乐器演奏活动的设计与指导	152
第七章 学前儿童音乐欣赏活动	169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音乐欣赏能力的发展	169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欣赏活动的教育内容	172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音乐欣赏材料的选择	173



第四节 音乐欣赏活动的多通道参与理论与实践·····	177
第五节 学前儿童音乐欣赏活动的设计与指导·····	186
第八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试讲课与说课训练 ·····	197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试讲课训练·····	197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说课训练·····	208
主要参考文献 ·····	226

第一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概述



学习要点

1. 音乐的本质与起源。
2. 音乐教育与其他教育的关系。
3.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特点。
4.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作用。

第一节 | 音乐与音乐教育

一、音乐的内涵

音乐是人类最美好的语言。狭义的音乐是一种由声音和寂静组织起来的艺术表现形式；广义的音乐是人类利用声音现象进行的一种社会文化实践活动。我们可以用音乐来交流，分享人们对世界和生活的观念和情感，也可以用音乐来建立融洽的人际关系，提高个人的生活质量和生命质量。

对于音乐活动的内涵，由于当今整个世界范围内对音乐活动以及音乐教育内容的认识已经大大扩展，所以无法用一种所谓精确的限定性语言来定义，但可以使用现实情况描述性的策略来解决这个问题：音乐活动是通过唱歌、跳舞、奏乐以及各种综合性的表演、欣赏活动来提升生活质量、生命质量的人类社会实践活动。在这段描述中，既体现了传统意义上我们理解的与音乐相关的艺术实践活动，又体现了我们要达到的教育目的。

二、音乐的起源与发展

关于音乐的起源有许多种意见，其中“模仿起源说”认为：音乐起源于人类对客观世界各种声音现象的模仿；“巫术起源说”认为：音乐起源于人类早期的宗教崇拜活动；“游戏起源说”认为：音乐、艺术和游戏都是人们宣泄过剩精力、追求娱乐愉悦的一种生活方式；“情感表达说”认为：音乐是由人们的情感抒发需要而产生的；狭义的“劳



动起源说”认为：音乐是由于集体劳动中人们相互鼓舞、协调一致的需要而产生的。

马克思、恩格斯从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出发，提出人类在自身的社会实践中，不断发展了自己的手、脑等一切能够感受和创造人类文化器官的同时，也发展了人类的文化。人类的社会活动本身是一个不断发展、不断分化、不断融合的整体。在其中，人类生活的许多方面都与音乐的起源和发展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从这样一个具体的角度看，音乐的起源应该是一个多元的、不断分化和融合的发展过程。

原始时期的音乐从人类社会生活的各个非审美的领域萌发并不断分化出来，同时又不断汇合起来，形成了最初的诗舞乐三位一体的综合艺术形式；古代的音乐从原始综合艺术形式中逐步分化出歌曲、器乐音乐、舞蹈、最初的戏剧和诗歌；近代音乐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分化和融合：一方面分化出不同的声乐、器乐、舞蹈的形式和风格；另一方面又融合出了戏曲、歌剧、音乐剧、芭蕾舞剧和音乐电影。这种融合发展的趋势，似乎显示出了一种历史的螺旋上升式的“回归”。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现代人类学家也让世界音乐界和音乐教育关注到了上述的回归事实：当今世界的许多文化中，没有我们所理解的单纯以听觉艺术为内涵的“音乐”，在那些文化中，仍旧保持了自然一体的综合状态。而且，人类学家还特别强调指出：不能认为这种自然一体的状态在价值上是低于高度分化状态的，因为这种自然一体的状态能够给人们带来完全不同的价值体验。而越来越多的教育和心理学家也开始认识到：这种未分化或者说的不分化的“自然一体的状态”，更接近学前儿童的天性，更有利于他们的学习和成长。

至于音乐与人的关系，哲学上称为音乐的“本质”，历史上也是争论不断。其中最极端的两种立场是：一种认为“音乐是对现实生活的模拟”；另一种认为“音乐仅仅是音响运动的形式”（与现实生活完全无关）。今天，人们已经日益能够以宽容的态度对待各种学术观点，而且已经越来越多地从现实音乐作品和音乐生活中看到能够支持各种不同观点例证的事实，都更加坚定了以下认识：每个人都是生活在现实中的，其思想、情感体系也必然是从现实中建构出来的。如德国音乐理论家舒曼曾经提醒人们思考：如果把莫扎特或贝多芬与世隔绝起来将会怎样？马克思也明确指出：无论是怎样特殊的艺术现象，都必然能够在现实存在中找到其根源。但更重要的问题是：当这种主观反映变得越来越间接和复杂时，我们是否还能够清醒地认识到它们仍旧是客观现实的主观反映呢？

三、音乐教育与其他领域教育的关系

（一）音乐教育与人格教育

音乐教育是以音乐活动为手段，对受教育者施加影响，以达到特定影响目标的社会实践活动。既然音乐是人类对其生活现实的主观反映，那就绝不可能脱离人对现实生活的价值追求。同样，音乐教育也绝不可能脱离价值观教育。中国古代的乐教思想中，就已经存在乐教的终极目标“成于乐”，这可以理解为“乐的教育”最终还是促进人的个性全面和谐发展的教育，即健康和谐的人格的教育。

人格的核心就是价值观体系。健康和谐的人格也是由健康和谐的价值观体系来主导和保障的。我们在这里谈论人格和价值观体系时,还不能够脱离三个前提:第一,人是生物意义上的人,人的价值观体系如何指导人处理与自己身心健康相关的各种问题,是保障自身生物学意义上的健康和谐的前提;第二,人是社会意义上的人,人的价值观体系如何指导人处理个人与他人、个人与社会关系相关的各种问题,是保障自身社会学意义上的健康和谐的前提;第三,人是自然意义上的人,人的价值观体系如何指导人处理个人与环境关系的各种问题,是保障自身自然意义上的健康和谐的前提。

音乐教育与人格教育关系密切,并应该承担人格教育的责任,甚至可以说音乐教育的终极目标就是人格教育。这并非是把音乐教育简单地等同于思想品德教育或心理健康教育,也并非要否定、削弱或淡化音乐教育的审美功能,而是强调人格教育的“首先”性。因为,音乐实践是一个对人进行整体影响的过程,其中每时每刻都会让人必须面对选择,选择便与需要有关,需要便与趋利避害有关,利、害判断便与价值认定标准有关。因此,音乐的实践是不能够回避价值追求的,也不能回避价值追求教育。这就是音乐教育必须首先是人格教育的理由。

尽管专门从事音乐教育工作的人士都不会反对教书育人,但这往往只是停留在观念层面上的一种认可,在实际的教育工作中要想真正做到既教书又育人其实并不容易。也许这并非是他们故意而为的“口是心非”,而是因为人的价值体系与现实互动的复杂性。从下面这则案例中,我们可以看到在音乐教育过程中反映出来的几种不同的价值观。

范例 1-1

教师对学生说:“学好了音乐可以当音乐家,赚好多好多钱!才艺有特长将来考大学可以加分!”

家长对孩子说:“学习音乐可以让气质高雅出众,会受到更多人欢迎!”

奶奶对孙子说:“我天天出去跳广场舞唱歌,身体好精神好!”

琴童对新伙伴说:“老师说了,练完琴一定要把谱架放回原位、琴盖扣好才能离开。”

从这些关于音乐学习价值的交流中,我们应该可以察觉出:对于教师和家长来说,似乎“金钱、加分、高雅出众”更重要;而对于祖辈和儿童来说,显然和谐的身心内部环境以及和谐的生活外部环境的维护更重要。所以,在音乐教育的过程中,教育者对自身价值观念自觉的反思、监控和发扬、调整,是非常重要的。我们小的时候通过音乐及其他学习获得的价值观,会不知不觉地积淀,成为人格的一部分。当我们成为大人,向幼儿传递音乐的信息时,这些价值观会不知不觉的跟随音乐一起进入儿童幼小的心灵。因此,必须特别强调:音乐教育,首先应该是通过音乐的人格教育。对音乐教育工作者来说,价值引导是不可回避的职业责任。作为教师和家长,必须随时检查和不断完善自身的人格品质。只有这样,才能保障“通过音乐的人格教育”得以真正实现,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做到既教书又育人。



（二）音乐教育与审美教育

音乐教育的另外一大价值体现是审美教育。由于当今世界的美学理论已经进入多元价值观念共生共存的时代，因此，对什么是美以及如何审美、如何进行审美教育的认识也进入一个更复杂、更丰富多彩的新阶段：既认可美和审美的跨文化性和超时代性，也承认美和审美有文化局限性和时代局限性；既能够接受美和审美的相对主观性，也能够接受美和审美的相对客观性；既承认审美需要距离，也赞同审美参与性和全身心融入；既认同审美是一种相对独立的社会实践活动或心理活动，也认同审美实践与认知、道德、生活实践的不可分割性或联系紧密性。

例如，5位不同的世界著名指挥家，指挥5个世界著名乐队，演奏出了风格迥异的5个版本的贝多芬《田园》交响乐。不同的观众（听众）可以认定自己更喜欢版本，而不再批评其他版本“没有忠于贝多芬的原意”。日本的听众不再批评意大利歌手的演唱太轻浮，意大利听众也不再批评日本歌手的演唱太呆板。正如“一千个人心目中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不同地域、不同文化背景、不同年龄段的人自然对音乐的欣赏趣味和审美喜好也各有不同。

再如，非洲人告诉大家，在非洲许多文化中没有音乐这个词汇，在那里，唱歌、跳舞、说故事和笑话等活动，是一个整体。居住在湖南、湘西的苗族人告诉大家，他们的“飞歌”有些音调就是要那样的，不是“走音”，许多特别擅长跳舞的幼儿园教师，到南方少数民族地区旅游，就是没有办法跟上当地人跳的、看似简单的社交舞蹈，是因为对人家的舞蹈语汇不熟悉。音乐专业的大学生去研究土家族的“打溜子”，还没有当地普通小孩掌握得快，那是因为太多西方古典音乐的知识技能积累对中国民间传统音乐的学习产生了阻碍。

西方学院派的有些学者一直坚决反对教师在学校教唱翻译歌曲或重新填词的歌曲，但事实上，《闪烁的小星》《祝你生日快乐》等本都是外文歌曲，《两只老虎》也是一首填词歌曲，在中国已经传唱了近百年，没有人觉得有什么审美障碍。

20世纪90年代初，许多音乐家和音乐教育家曾一致强烈反对经典音乐作品的删减版本进入普通学校，认为是对原作品和作曲家的不尊重。而现在，不仅各种删减版经典音乐作品在学校和幼儿园受到普遍欢迎，经典作品的片段或主题还经常出现在电影、广告或手机铃声里，让更多的人知道了这些作品，熟悉了这些作品，喜爱上了这些作品。事实证明，当今的审美教育已经超越单一审美标准灌输的狭隘立场，转而进入更关注通过了解不同亚文化的审美标准，培养人的文化共生生态度的认识发展阶段。

当然，在文化、审美价值日益多元化的今天，也确实有问题需要教育工作者保持警惕，例如，为了成人的狭隘审美标准过度训练幼儿，影响了幼儿正常的学习和生活，甚至威胁到了幼儿的身心健康；为了迎合所谓的时尚趣味，引导、鼓励甚至要求幼儿学习、表演不适合他们的甚至低级趣味的音乐舞蹈作品；为了比赛、选拔或其他宣传目的，长时间占用幼儿的游戏、学习、休息时间进行排练等。其实，从本质上来说，这些活动已经离人的审美活动的本质越来越远了，因为人的审美实践活动，应该是以自我愉悦身心为主要目的的主动投入实践的活动。

因此,审美教育,应该首先是“通过审美”的健康人格教育,其次才是“教如何审美”的教育。如果立足于前者价值的追求,后者的价值自然是顺带实现的;但如果立足于后者价值的追求,通过审美的人格教育,认知、创造教育以及健康生活态度和生活方式教育往往可能被损失掉。

(三) 音乐教育与智力、创造力教育

在人类开始对音乐与音乐教育现象进行反思和理论总结以来,德育、智育、美育孰重孰轻,谁该在边缘,谁该在中心的争论,就一直没有停止过。强调审美教育、艺术教育中心论或本体论的群体坚持认为:既然是一个独立的特殊领域,为什么不坚持以自己的特殊知识、技能和价值体系作为教育传递的核心?而强调工具论的群体认为:既然具有培养品格和激发智力的作用,为什么不能发挥出来?

前面已经论述过,音乐知识技能的学习过程和艺术实践过程,是无法避开价值和道德价值问题拷问的;同样,音乐知识技能的学习过程和艺术实践过程,也无法避开艺术作品、材料、工具和实践情境对学习者的各种认知挑战。事实上,在真实情境中,这些因素及其关系就如同人体中的生化刺激反应,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只有在进行单纯理论分析时,才可能将上述各方面分开。

如果我们回避对学习者的审美学习的认知规律和认知过程的把握,仅仅在抽象层面谈论审美学习的独特性和独立性的话,就很难避免无效或低效审美学习的问题出现。换句话说便是:缺乏有效审美认知的审美学习既不能达到良好的审美效果,也不能达到认知促进和人格提升的效果。所以我们说:音乐学习首先是提供音乐审美感动和吸引的主动投入学习。同时,音乐学习还必须是在教师提供有效认知支持和反思引导下的自我管理、自我创新学习。

(四) 音乐教育与生活教育

音乐本是人类为了提高自身的生活质量和生命质量而创造出来的,但在音乐和音乐教育漫长的发展历史当中,由于更多的价值被日益发现,更多的功能被日益开发出来,有相当多的人同时也淡忘了那个最初的功能:音乐可以让我们的生活更美好!

当下在我国,无论是西南、西北地区的少数民族社交舞蹈,汉族聚居地区的大秧歌,还是风靡全世界的广场舞,人们共同舞蹈时都会表现出以下特征:①秩序井然。无论场地大小,也无论有多少人参加,跳领袖舞蹈时参与者都会自觉依照领头人行走的轨迹,变化队形和动作,丝毫不乱;跳邀请舞蹈时,人们都不但会和谐配合自己的舞伴,而且也会自然关照其他人的舞蹈空间。②投入,且自得其乐。无论穿着刻意还是随意;无论是否拿着很正式的扇、伞、手帕、花朵、牧鞭;无论徒手,还是拿着手机、手包甚至一根柳条;无论表情愉悦还是神情淡定,每个人都是一副“现在就只有这件事情”的样子。③自然传承。几乎所有现场都有孩子,各种年龄的孩子都有。他们或被抱着、背着;或被牵着或牵着大人;或跟随在大人的身旁;或与同龄人聚集在一起。无论他们的动作娴熟或生涩,他们都会长时间地跟着舞蹈或者充当热情的观众。④歌舞内容具有开放性,体现时代特点。动作、音乐、道具、队形都能与时俱进,花样翻新;只要外来者表现出



兴趣,就会有人用某种方式来邀请你参与,告诉你一些入门的窍门,甚至与你分享他们对于参与此事价值的看法。

无论什么样的音乐生活,只要自己愿意投入,能收获快乐,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就是提高了生活质量和生命质量了。但是,我们还必须对这样的理念产生警惕:并非只要有音乐,就必然有好的音乐教育,儿童就必然从中学会怎样享受好的音乐生活。因为,音乐是复杂的,音乐生活对人的影响是复杂的,音乐教育对儿童的改造作用也是复杂的。如果在对儿童进行音乐教育的过程中,逼迫他们学习,否定他们的努力和微小进步,用物质或其他功利性目标引诱他们,给他们提供或放任他们学习不适合的舞蹈作品,刺激他们的虚荣心或其他不良心理品质,这些做法都会损害幼儿的身心健康,降低他们的生活质量和生命质量。这也是作为教育工作者或家长特别需要注意的。

第二节 |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特点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是指学前儿童通过音乐学习活动对音乐知识技能和知识情感认知的教育实践过程,它是音乐学与学前儿童教育学相交融的产物,符合学前儿童爱动、好奇、玩乐的天性。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是通过音乐本身的情感性、感染性和愉悦性来引发儿童的情感体验,从而获得审美感受的一种艺术教育途径,其内容、形式和手段都更加接近学前儿童的天性,使他们能自然而然、自由自在地走进音乐的天地,和音乐融为一体,成为音乐的朋友。学前儿童音乐教育具体表现为以下特点。

一、游戏性

游戏是由儿童的内在需要和追求引发的愉快活动,对儿童的发展具有特殊的价值。一个孩子最初可能会因为不高兴而扔东西,但过了一会儿,他对自己扔东西的行为发生了兴趣,觉得好玩,于是重复这种动作,并变得高兴起来。慢慢地他会发现这是一种能够加以欣赏的表现,于是满怀发现的喜悦和乐趣继续重复这种动作,并修改它们,使之达到更高的标准。孩子第一次扔东西是出于本能,第二次扔东西就成为游戏,并暗含着艺术表现的萌芽。在这种游戏精神的作用下,因为快乐而挥舞手臂抛掷物品的行为被有意识地重复着,并带着某种修改,越来越自由和优美,渐渐转变为如舞蹈一般的音乐活动。

学前儿童身心发展的特点也决定了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游戏性的特点。6岁以前,儿童的意志力发展还很薄弱,他们还不能清晰地意识到自己行动的目的和意义,也不可能很好地主动设计、支配和调整自己的行动。游戏与学习和工作最主要的区别是直接从活动中获得快乐,所以,具有游戏性质的音乐活动能够更好地吸引儿童自觉自愿、快乐而不知疲倦地投身于其中。因此,在学前儿童音乐教育实践中,不仅要强调必须选用一定比例的音乐游戏作为教育内容,而且更加强调所有的音乐教学活动都要具有一定的游戏性。

游戏不仅是学前儿童音乐活动的主要内容,而且也是活动的重要形式和手段。学前

儿童音乐教育形式上的游戏性，主要体现在教育活动的形式是自由、灵活而多样的。在同一次活动中，个体活动、集体活动、小组活动、自由结伴活动等不同的教学组织形式，可以根据需要多次交替出现。例如，歌唱活动的形式既可以是集体的齐唱，也可以是个别的独唱、小组的接唱或同伴间的对唱等。作为活动主体的儿童可以自由地选择合适的活动空间，选择合作活动的同伴，选择自己喜欢的活动小组，具有自由选择的机会。教师与儿童的关系具有灵活性和多变性。教师可以用各种不同的角色身份（观察者、表演者、示范者、参与者、引导者、学习者等）直接或间接地指导儿童的音乐教育活动，儿童也可以尝试以不同的角色身份（学习者、表演者、欣赏者、示范者、组织者等）参与音乐教育活动。

方法上的游戏性在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活动中体现得也十分广泛。根据儿童身心发展及年龄阶段的特点，教师可以在音乐教育活动的设计与组织中，创造性地采用游戏化的口吻来诱发儿童对音乐活动的兴趣，以及对将要学习的内容和技能的理解、把握。示范、讲解、提问是音乐教育中最普遍的方法。教师在使用这些方法的过程中要注意通过语言、表情、体态上的变化，通过创造一种具有游戏性质的假想情景，使儿童自然而然地跟随教师的要求积极地参与活动。例如，在小班歌唱活动“懒惰虫”的教学活动中，教师引导孩子以“点兵点将”的游戏形式掌握歌曲节奏。教师边朗诵儿歌，边用手指严格地按照儿歌的节奏自左至右一次指点幼儿。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0	0	0	
点	兵	点	将	,	点	到	谁	谁		就	是	孙	悟		空				

当念至儿歌的最后一个字“空”时，指点动作同时停在某个幼儿面前，教师便提问：“谁是孙悟空啊？”全体幼儿都会指着该幼儿说：“×××是孙悟空！”此时被点到的幼儿就会觉得很自豪，因为他无所不能的孙悟空啊！

二、综合性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综合性，主要表现为形式上的综合、过程上的综合和目的上的综合。

形式上的综合性。人类早期的音乐活动是一种初始的、尚未分化的综合活动形式，是歌、舞、乐三位一体的。在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活动中，同样呈现出一种综合的活动形式，表现为唱歌、跳舞、奏乐、演戏、玩耍等往往是综合在一起的。我们可以看到，当儿童处在真正愉快状态时，他们必定是又唱又跳、手舞足蹈的，且年龄越小的儿童越是倾向于喜爱这种初始的综合的音乐活动形式。因此，教师应该针对儿童这一特点，有意识地给幼儿提供边唱边跳、边唱边奏和边跳边奏的机会；或者组织幼儿分组担任唱、舞或奏乐的任务，体验合作的快乐；或者在一次活动中，安排全体幼儿交替进行歌、舞、乐三种活动，以幼儿熟悉、喜爱的综合形式，在歌、舞、乐三者密切相融的音乐活动形式中使他们体验到参与音乐的快乐。

过程上的综合性。在学前儿童的音乐教育过程中，体现出表演、欣赏、创作“三位一体”的综合性特点。在真正属于儿童自己的“自发性音乐活动”中，可以清楚地看到：



儿童既是“天才”的创作者，又是“天才”的演员和“天才”的鉴赏家。他们没有人会笑话谁做得不好，也没有人会因为自己做得不好而不好意思参与，他们沉浸在自己的音乐世界里，享受着音乐给他们带来的乐趣。保护儿童对音乐主动探究和积极表现的兴趣，在成人正确的支持、启发、鼓励下，让儿童有更多的机会进行大胆的自我表达、自我欣赏、自我教育，从而体验到更多的音乐学习的快乐和满足。

目的上的综合性。学前儿童音乐学习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从活动中直接获得快乐体验。在儿童看来，最好的音乐学习就是以一种快乐自由之心参与其中，并自由地从学习音乐的过程中去体验它带来的快乐。在儿童的世界里，娱乐、学习、工作三者总是综合在一起而不是割裂的，学习和工作的目的就是为了使自己高兴，而不带有其他功利性的目的。因此，在强调素质教育的今天，我们对每个儿童进行音乐教育的要求自然也应是：淡化“娱人”的、“炫耀”的音乐教育目标，突出“娱己”的、“交往”的音乐教育目标，使音乐学习真正成为每一个孩子生活中的自然需要和基本权利。

三、形象性

艺术是用想象性和创造性的艺术形象来反映生活的。形象是艺术反映现实生活的一种特殊助手。人们对音乐的理解和把握是不可能脱离其本身认知、思维发展水平的。学前期的儿童随着活动范围的扩大、感性经验的增加、语言逐步丰富，其思维是主要依赖于对事物具体形象的联想及对事物表象的拟人化的想象而进行的。因此，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内容、形式及方法都更多地体现出根据形象所体现出来的形象性特点。在教育内容和音乐材料的选择中，都具有鲜明的音乐形象，通过这些形象反映儿童所熟悉的生活、事物，通过儿童对音乐的联想产生生动的形象、构建生动的音乐画面，从而感知、理解具体的事物形态。例如，圣·桑的管弦乐组曲《动物狂欢节》以生动的手法，描写了动物们在热闹的节日中各种滑稽有趣、谐趣横生的情景，变幻的旋律、乐音构成了一个个生动可爱的动物形象：快速跳跃的声音表现了小白兔活泼伶俐的音乐形象；缓慢、滞重的旋律使儿童感受到大象笨重迟缓的音乐形象……又如乐曲中还有一些自然现象的模拟音响：风声、雨声、钟声、小鸟鸣叫等，通过节奏、力度、音色的变化塑造其生动的音乐形象。音乐作品中的音乐形象使儿童更加喜爱音乐、亲近音乐、深入音乐。在形式及方法上运用形象性、直观性的图片、视频等可以更好地调动儿童的审美感官，使其领略到音乐的美，帮助儿童更为准确地感受、理解、表现音乐的主题与内涵。

第三节 |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作用

根据学前儿童生理和心理发展的特点对儿童实施音乐教学活动，使学前儿童音乐学习和进行学前儿童全面发展教育有机地结合在一起，不仅对学前儿童进行音乐基本知识、技能的教育和熏陶，而且将音乐作为教育手段和实施教育的途经，促进学前儿童个体在身体、智力、情感、个性和社会融合性等方面的和谐发展，进行人的基本素质教育。

一、音乐教育促进学前儿童的全面发展

音乐教育对儿童身心发展的影响具体可表现在五个方面。

1. 促进学前儿童的身心健康

(1) 良好的音乐教育能够促进儿童大脑的发展

人的大脑分左右两个半球,目前,我们已经比较清楚地认识到大脑两半球的功能并不相同,有一定的分工。左半球掌管语言学习、数字理解、概念构成、时间连续性感受以及分析性思维活动;右半球掌管音乐、图形感知、面孔识别、空间直觉、距离判断以及综合型思维活动等。大脑两半球的功能虽各有侧重,但它们不是相互割裂的,而是通过约2亿条神经纤维组成的胼胝体进行频繁的左、右脑信息交换,使大脑两半球得以协同运作,进而促进大脑的整体发展的。而整个大脑也只有在两半球机能同时高度发展并能够很好地协同活动的情况下,才能更好地发挥其整体功能。因此,有着分析、抽象和整体理解加工功能以及锻炼和促进大脑机能发展功能的理想的音乐实践活动,完全可以同时促进儿童左右脑机能的发展,进而使儿童的大脑协同运作能力得以最优发挥。

(2) 良好的音乐教育能够促进儿童肌体运动能力的提高

学前期儿童的音乐学习很少有完全脱离身体运动的。音乐中千变万化的旋律、节奏和速度能让儿童用身体动作,即自由地摆动、走动或跳跃等,来感受音乐情绪。在各种伴随音乐进行的动作表演活动和乐器演奏活动中,儿童可锻炼身体各部分肌肉、骨骼和韧带,提高神经系统反应的速度和协调能力,增强心肺等器官的耐受力。特别是经常参加韵律活动的儿童,更有可能获得健美的体形、端正的姿态和良好的发育。歌唱活动也能对儿童的发音器官、共鸣器官和呼吸器官的发育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因此,教育者可以有意识地利用音乐教育活动来促进儿童的身体发展,提高学前儿童的身体运动能力。

(3) 良好的音乐教育能够促进儿童身心的和谐发展

人们对音乐的感受和体验,不仅是一个生理过程,也是心理过程。良好的音乐教育活动能满足学前儿童的内部需求,并直接引发其获得积极的情绪体验。如学前儿童天生好动的需求容易在音乐活动中得到满足;音乐活动中容易产生更为密切的人际关系,使心理上希望获得接纳的需求得到满足;音乐活动可以提供更多的自由想象、自由表现的机会,使希望实现自我价值的需求得到满足……以上这些内部需要的满足可以直接引发学前儿童的积极情绪体验,而积极的情绪体验不仅是保证学前儿童心理健康的重要基础,也是维护、增进身体健康的重要条件。因此,教育者应该充分发挥音乐的教育作用,更好地促进学前儿童身心的和谐发展,提高他们的身体健康水平。

2. 促进学前儿童语言与认知的发展

良好的音乐教育能够有效地促进儿童语言、感知能力、记忆能力、想象与联想能力、思维能力等整个认知系统的健康发展,帮助儿童形成良好的获取信息、加工信息以及生产信息的意向和能力。

(1) 良好的音乐教育能够促进儿童语言的发展

音乐教育对学前儿童的语言发展的促进作用是显而易见的。一首好的歌曲往往同时



又是一首好的诗歌。学前儿童在大量接触优秀歌曲和有节奏的诗歌朗诵的过程中,不仅积累了音乐语汇,而且也扩大了词汇的积累,增加了对文学语言的理解和运用能力。音乐与口头语言一样具有高低、强弱、快慢、音色变化等表情因素,教师在教儿童唱歌时,坚持要求正确的咬音吐字,会帮助儿童养成口齿清楚的语言表达习惯。这对提高学前儿童的口语表达能力大有帮助。研究表明,因为音乐和语言中都有节奏、句子,都有音调起伏,也都有音韵和重复,经常听音乐可使学前儿童的听觉要素更加敏感,学习歌唱还能够在喉部形成一种肌肉运动的模式,这对说话能力也会起到积极的作用。

(2) 良好的音乐教育能够促进儿童认知的发展

音乐是一种听觉艺术,音乐活动主要是借助听觉器官来进行的,音乐认识活动也必须建立在听觉感知的基础上。因此,音乐教育对学前儿童认知发展的促进作用首先表现在能促进感知能力,特别是听觉感知能力的发展。在音乐学习活动中,儿童要学习分辨声音的高低,音响时值的长短,音量的强弱以及各种不同声音的特性(音色、音质)等,这将使儿童的听觉敏感程度不断提高。有关研究者曾经对成年专业的音乐家做过调查,发现在2~4岁开始接受音乐教育的人中,有92%的人可能获得绝对音高感;在4~6岁开始接受音乐教育的人中,这个比例便下降到了68.4%。可见,及早地、更多地为儿童提供各种音乐活动的机会和环境,并在活动中有意识地引导儿童集中注意进行听觉的感知和分辨活动,有助于提高儿童听辨声音的能力和自觉性。

记忆能力是人们进行认识活动不可缺少的基础能力之一。音乐是在时间的流动中展开音乐形象、深化音乐表达内容的,因此,任何音乐的表演、欣赏或创作活动,都不可能脱离对音乐表象的记忆、再认和再现。在音乐学习活动中,儿童必须注意观察教师的示范,记住歌词、曲调、动作或配器方案;为了能正确地开始演唱或演奏,他们还必须努力记住歌曲或乐曲的前奏;为使动作符合音乐的性质、节拍及结构,他们还必须注意倾听和记住与动作有关的音乐的特点等。这一切都将有助于儿童记忆等能力的发展。

范例 1-2

阿部桂是接受铃木镇一才能教育的一个普通日本小女孩,她刚出生不久,母亲就在她的卧室内播放莫扎特、海顿和其他大师的作品录音。6个月的时候,每当她听到熟悉的旋律时,就会发出格格的笑声。这说明她对音乐不但已经记住而且已经能够再认了。有资料表明:在这种“浸润”式的环境影响下,许多10岁以下的接受铃木教学法指导的儿童都获得了惊人的音乐记忆能力,他们能够准确地再认和再现具有相当规模的著名乐曲的全部乐章。这些事实都证明,在良好的教育影响下,儿童音乐记忆的发展潜力是很可观的。

想象、联想能力是思维活跃的创造性人才所必不可少的一种能力。爱因斯坦也曾指出:想象力比知识更重要,想象力可以概括世界上的一切,是知识进化的源泉。音乐活动往往离不开想象,它是儿童沉浸于音乐活动之中并获得快乐的重要表现之一。我们在日常生活中经常可以观察到,当儿童在欣赏富有感染力、表现力的音乐作品时,往往会



长时间情不自禁地陶醉于充满乐趣的想象活动中，对音乐产生一定的共鸣。如让儿童跟随《玩具兵进行曲》进行律动，我们便会惊喜地发现孩子们能创造出诸如优美的跳舞娃娃、活泼可爱的小动物、坚强有力的变形金刚、有趣的小木偶等玩具形象，而这些生动有趣的玩具形象正是儿童凭借其生活联想和艺术想象而创造出来的。

音乐活动同样也能促进儿童思维的发展。儿童的思维从其不同发展层次来看，可以分为直觉行动思维、具体形象思维和抽象概念思维。音乐教育活动对促进这三种层次的思维能力的发展都具有积极作用。首先，直觉行动思维阶段的儿童需要借助动作进行思考，动作是思维的起点，也是思维的手段。在艺术教育活动中，儿童可以通过模仿成人唱歌或者做身体动作，一边做动作一边思考，从而逐步积累形象思维所包含的概括能力和判断能力，学会分辨艺术的风格、性质、体裁、情绪特征等。其次，儿童艺术作品往往具有形象性、创造性等特点，儿童在欣赏艺术时也需要借助具体形象思维感知艺术作品。此外，教师在开展学前儿童艺术教育时，可以利用一切机会和手段来帮助儿童把握和理解艺术与艺术之间、艺术的整体和部分之间、艺术与其表现形式之间、艺术与主体感知体验之间的各种关系，使儿童逐渐形成最初的艺术抽象概念，并逐渐发展其抽象概念思维。

3. 促进学前儿童情感和意志的发展

(1) 良好的音乐教育能够促进儿童情感的发展

个体情绪情感的发展不是自然而然产生的，它需要通过个体不断感受、体验、理解才能逐步深化。音乐能够直接而又强烈地影响人的情感，触及人的心灵深处。学前阶段是个人情感由低级到高级逐步发展的重要时期。随着学前儿童社交活动的日益扩大、情感体验的日趋丰富及分化的逐步细腻，富有情感性的音乐活动给学前儿童提供了许多表达情感的机会，提高了儿童情感体验的丰富性和深刻性。音乐既能帮助儿童明确构建自己的感情，也能帮助儿童与其他人的感情沟通。一部好的音乐作品，一次成功的音乐教育活动，都能使儿童产生对音乐的情感共鸣，激发和培养儿童良好的情绪情感。此外，在音乐教育活动中，儿童能广泛接触到表现不同情感、内容的音乐，由此他们的情感世界会逐渐变得丰富充实，他们会逐步懂得爱、温柔、同情、自豪、集体精神，憎恨丑恶和追求美善。

(2) 良好的音乐教育能够促进儿童意志的发展

良好的音乐教育有助于儿童形成良好的意志品质，使儿童行动的目的性、坚持性和控制力得以发展。因为，音乐教育活动是一种有目的、有计划的实践活动，无论是歌唱或乐器演奏，都需要有一定的音乐技能学习，对学前儿童来说，没有坚持不懈的刻苦精神和克服困难的勇气和意志，是无法达到一定的目标的。铃木儿童音乐教育体系强调坚持不懈的大量训练，其教育理念看重的不仅是技能的习得和娴熟，也在于锻炼坚韧不拔的意志品质。除此之外，在教师的培养下，儿童能够高度集中注意力以调节自己与音乐、与他人之间的关系。在歌唱活动中，他们应努力使自己的嗓音与琴声及他人的声音保持一致；在乐器演奏活动中，他们必须进行有目的的指挥或观察他人的指挥……这一切，都说明学前儿童的意志品质是可以通过音乐活动来加以培养的。